

## 大连倚天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17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大连高新园区软件园路 80 号科技园大厦 B 座 3 楼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辉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)共 2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8,192,5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9.19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19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,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1、 议案内容：

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19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1、 议案内容：

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19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19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《2016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19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6 年利润暂不进行分配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192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7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:

公司拟聘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8,192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旭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:

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收到原董事程家旗先生的辞职报告,程家旗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,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选举张旭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,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期满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8,192,5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**三、律师鉴证情况**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辽宁瑾宸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胡莹、陆玉娇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。

**四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- (一)《大连倚天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- (二)《辽宁瑾宸律师事务所关于大连倚天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大连倚天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8 日